证券代码：601068　证券简称：中铝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5-005

#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本次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以现场结合视频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7日以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

（三）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有效表决人数3人。

（四）公司监事会主席林妮女士主持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相关部门人员和中介机构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业绩公告和年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业绩公告和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4年度业绩公告和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业绩公告和年度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度经营计划。

议案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9,094.36万元，建议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议案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将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约人民币2.48亿元，其中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约人民币0.24亿元，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约人民币2.49亿元，转回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约人民币0.21亿元，转回其他减值准备约人民币0.04亿元。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计提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林妮女士、丁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按照《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提名的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履行选举程序。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28日

● 报备文件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1068　证券简称：中铝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5-007

#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目的：对冲汇率市场风险，管理及控制境外项目成本。

● 交易品种/工具：美元兑人民币/美元远期结汇。

● 交易场所：中国境内国有大型银行。

● 交易金额：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美元汇率保值额度合计不超过1.24亿美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将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因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而出现交易损失，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力争将交易风险降至可承受范围内。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近两年以来，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较大，公司境外工程总承包业务收款以美元为主、支付以境内人民币进行支付，存在外汇敞口，需依靠金融衍生品工具来对美元敞口进行管理。为更好地运用金融衍生工具对冲汇率市场风险，管理及控制境外项目成本，公司拟开展2025年度远期结汇业务。

（二）交易金额

公司拟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的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在上述业务期限内，公司及子公司美元汇率保值额度合计不超过1.24亿美元。

（三）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四）交易方式

交易品种：美元兑人民币；

交易工具：美元远期结汇；

交易场所：中国境内的大型国有银行。

（五）交易期限

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计划的议案》。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将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因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而出现交易损失，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力争将交易风险降至可承受范围内。

公司将严格执行不以投机为目的，严守套期保值的原则，并且从组织机构、制度流程及风险控制等方面积极落实各项措施，有效防范、发现和化解风险。

（一）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及内控流程，按照相关规定开展金融衍生业务。

（二）开展金融衍生业务的子公司已具备完善的业务管理办法和操作流程，明确机构和不相容岗位设置，确定相关责任人，防范操作风险。

（三）开展金融衍生业务的子公司针对自身经营状况、交易处理能力和财务承受能力，合理确定保值额度、价格区间和保值期限。

（四）审慎选择交易对手，选择评级较高、资产规模较大、信誉较好的境内外金融机构。

（五）公司财务与资本运营部、审计部将对金融衍生业务的交易过程和结果进行监督、评价和评估，并向董事会进行汇报。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是在最大程度保证资金安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投机和套利交易行为，不会影响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周转和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同时，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可在一定程度上规避汇率波动风险，保持企业利润平稳。

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列报及披露。

特此公告。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 报备文件

关于2025年开展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可行性分析报告

证券代码：601068　证券简称：中铝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5-009

#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应收款项、应付账款保理及融资租赁合作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铝资本）签署了《应收款项、应付账款保理及融资租赁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合作协议约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就与中铝资本之间有关应收款项、应付账款保理服务（含E信融业务）和融资租赁业务合作可通过中铝资本的控股子公司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及合作方提供服务；合作协议确定了具体的定价政策，明确了有效期自双方有权审批机构批准并经公司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和披露程序且经公司及中铝资本签署盖章之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合作协议约定的业务余额额度为：合同有效期内应收款项保理、应付账款保理和融资租赁业务日余额不高于人民币3亿元；约定的费用上限为：合同有效期内每年总费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

● 该日常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该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且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参加该次董事会的董事共9名，其中2名关联董事张德成先生、杨旭先生均回避表决，且该事项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获得通过。公司将本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3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参加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与中铝资本及其子公司前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的有关交易及具体情况如下：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前次预计金额（万元） | 前次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关联人中铝资本控股子公司提供保理服务 | 中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 94,000 | 3,500 | 针对不同的具体的保理项目，关联方与非关联银行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成本费用报价存在差异，公司在控制成本的基础上，综合考量及选择了合作机构，并未全部选择由关联方提供的服务，故前次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发生金额产生了差异。 |
| 关联人中铝资本控股子公司提供保理服务手续费用 | 中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 6,000 | 120 | |
| 关联人中铝资本控股子公司提供应付账款保理服务金额 | 中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 25,000 | 0 | 公司以往业务开展中，涉及的公司应付账款通过E信融方式支付尚在与业务合作方协商及拟在未来的业务合作中适用。 |
| 关联人中铝资本控股子公司提供应付账款保理服务每年总费用 | 中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 875 | 0 | |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本次预计金额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次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关联人中铝资本控股子公司提供应收款项、应付账款保理服务和融资租赁服务 | 中铝资本控股子公司 | 合同有效期内应收款项保理、应付账款E信融和融资租赁业务余额不高于人民币3亿元；拟订的费用：合同有效期内每年总费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 | 公司结合以往应收款项、应付账款保理服务的合作业务发生金额的情况及预计未来拟发生业务金额情况，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涉及的金额进行了调整，以及公司拟新增与中铝资本下属公司的融资租赁业务合作。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333971976XR

法定代表人：吕哲龙

注册资本：人民币412,536.322745万元

股权结构：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85.29%，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4.71%

成立日期：2015年4月22日

主营业务：投资管理；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会议服务。（"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文兴街1号院1号楼C座1层、7层2区、8层2区、10层

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5,171,471,731.44元，负债总额9,423,283,884.30元，净资产5,748,187,847.14元，资产负债率62.11%。营业收入812,573,080.72元，净利润141,780,944.33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铝资本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与公司的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情形，构成关联关系。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订约双方：中铝资本、公司

签署日期：2025年3月28日

生效条件及期限：经双方有权审批机构批准，经公司履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和披露程序，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有权代表签字/签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7年12月31日。

（一）应收款项、应付账款保理及融资租赁合作相关内容

主要条款：中铝资本协调控股子公司以应收款项保理业务、应付账款保理及融资租赁类业务的方式为公司提供资金，包括但不限于应收款项保理、应付账款保理、设备直租及售后回租等方式。应收款项保理、应付账款保理和融资租赁业务日余额不高于人民币3亿元。

定价政策：中铝资本协调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金融服务业务（具体由业务开展主体在单项业务中确定），单项不高于国内同行业提供的同种类服务的平均费用，协议有效期内双方通过沟通协调方式维持每年总费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

支付方式：可根据实际情况灵活设计。在遵守本协议的前提下，具体由业务开展主体自行协商确定。

（二）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约都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一方承担给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及因主张权利而发生的费用。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根据公司业务特点和业务发展需要而产生，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且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 报备文件

1. 应收款项、应付账款保理及融资租赁合作协议

2.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核意见

证券代码：601068　证券简称：中铝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5-010

#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情况概述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1.29亿元，公司未弥补亏损为人民币21.29亿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29.86亿元，未弥补的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二、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主要原因是公司于2023年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会计估计进行了变更，导致计提的减值损失大幅增加，以及公司处置非主责主业子企业及低效无效资产，导致亏损金额较大。

三、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将积极改善经营情况，以快速提升整体的盈利水平为目标，弥补前期亏损。具体措施如下：

（一）公司加快推动转型升级，聚焦主责主业，全力推进结构优化调整，以设计企业为龙头，发挥科技引领和全产业链优势，加大工业EPC业务承揽量。

（二）公司进一步提升项目履约质量，实施项目全过程极致成本管控，深化推动劳动效率改革，降本控费。

（三）公司加强收款管控，紧盯当期销售回款，降低减值损失，强化风险控制能力，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特此公告。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1068　证券简称：中铝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5-004

#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以现场结合视频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4日以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三）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有效表决人数9人。

（四）公司董事长李宜华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相关部门人员和中介机构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批准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业绩公告和年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业绩公告和年度报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批准了《关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度经营计划。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9,094.36万元，建议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资本性支出计划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度资本性支出计划。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九）审议批准了《关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十）审议批准了《关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一）审议批准了《关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未来融资资金到期的接续和正常生产建设对资金的需求，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非关联人金融机构申请或续签授信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700亿元。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未来融资资金到期的接续和正常生产建设对资金的需求，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非关联人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36亿元的贷款。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批准了《关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独立非执行董事张德成、杨旭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五）审议批准了《关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法治合规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法治合规工作报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9,094.36万元，建议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资本性支出计划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度资本性支出计划。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九）审议批准了《关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十）审议批准了《关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一）审议批准了《关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的议案》

支持公司未来融资资金到期的接续和正常生产建设对资金的需求，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非关联人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36亿元的贷款。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批准了《关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独联董事张德成、杨旭回避表决。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十五）审议批准了《关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法治合规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法治合规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七）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法治合规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法治合规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二十）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绩效考核方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刘敬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回避表决。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关于公司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十二）审议批准了《关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二十三）审议批准了《关于与中铝资本签订应收款项、应付账款保理及融资租赁合作协议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中铝资本签订应收款项、应付账款保理及融资租赁合作协议。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张德成、杨旭回避表决。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应收款项、应付账款保理及融资租赁合作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约人民币2.48亿元，其中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约人民币0.24亿元，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约人民币2.49亿元，转回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约人民币0.21亿元，转回其他减值准备约人民币0.04亿元。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本着谨慎性原则进行计提，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以下人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按照《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执行董事候选人：李宜华、刘敬、刘东军、陶甫伦

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杨旭、胡未熹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履行选举程序。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以下人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按照《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张廷安、萧志雄、童朋方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履行选举程序。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十八）审议批准了《关于制定＜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经表决，会议一致通过本议案。

（二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5年上半年在北京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资本性支出计划的议案；

6.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和监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8.关于公司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9.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0.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董事会授权董事会秘书于适当时候派发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还听取了《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对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专项评估意见》《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发展规划执行情况报告》《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投资工作开展情况报告》《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决议落实情况报告》《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经理层对董事会授权履职情况报告》。

特此公告。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 报备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核意见

（三）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四）第四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五）第四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六）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七）第四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1068　证券简称：中铝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5-008

#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持续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与获得感，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和自身发展战略，制定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聚焦主责主业，走高质量发展之路

公司围绕"高质量党建+强经营、推转型、深改革"持续攻坚，以"十四五"规划为引领，以"科技+国际"为导向，以"落实+实效"为牵引，聚焦新质生产力，推动有色行业产业升级，全力建设世界一流的提供有色金属先进技术、成套装备、集成服务综合解